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疆浩源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8 日 11:00 时在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兰干街道海江社区英阿瓦提路 2 号商业楼 B 座 D22 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5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钟志刚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同意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有关议案。会议通知详见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会议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